

長榮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運動競技學系學士班

113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學院教育目標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培養專業及創新之管理人才。 2. 培養具服務/倫理素養之人才。 3. 提升畢業生實作溝通能力。 4. 提升學生外語及資訊能力。 5. 提升研究生獨立研究能力。 				
系(所)教育目標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培養優秀運動員人才。 2. 培養優秀運動教練人才。 3. 培養優秀運動健身指導人才。 4. 推動國際體育運動交流。 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運動專業知識能力。 2. 運動競技比賽能力。 3. 運動技術訓練能力。 4. 運動健身指導能力。 5. 運動服務熱忱能力。 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校訂必修課程	共同必修	0	0/128	免填	
		語文必修	10	10/128	免填	
		通識必修	12	12/128	系所支援: 校外兼任:	
	本所專業課程	專業必修	42	42/128	系所支援: 校外兼任:	
		競技運動模組	16	64/128		
		健身運動模組	16			
		其他選修	48			
承認外系選修	依學校規定		免填			
畢業應修總學分數			128			
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